

证券代码: 002658

证券简称: 雪迪龙

公告号: 2018-022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鉴于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为回报广大股东，2018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并全票通过了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。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结果，确认2017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为1,084,248,535.55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4,788,230.39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246,274,352.49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人民币22,673,920.35元，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92,114,310.04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759,323,567.36元，减去2016年度现金分红39,922,101.12元，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911,515,776.28元。

经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敖小强先生提议，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

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604,880,32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.72元（含税），共计43,551,383.04元。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867,964,393.24元，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同时，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